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第 2 次居家遠距線上教學演練實施計畫

依據教育局 110 年 8 月 20 日北市教資字第 1103075696 號函
依據教育局 110 年 9 月 22 日北市教資字第 1103088757 號函
(臺北市中小學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多元彈性教學指引)
110 年 9 月 23 日校園 BNT 疫苗接種工作協調會議決議辦理
110 年 9 月 27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8 月 20 日北市教資字第 1103075696 號函頒、教育局 110 年 9 月 22 日北市教資字第 1103088757 號函修正之「臺北市中小學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多元彈性教學指引」及教育部 110 年 9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00121891B 號函「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」辦理。
- 二、強化學校教師遠距線上教學知能，熟悉同步或非同步教學平臺累積並延續教育現場遠距線上教學能量，增進學生運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素養。
- 三、建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不停學應變機制，維護學生學習權益。
- 四、全校各年級學生實施「居家線上教學演練」，教師實施遠距教學，線上教學演練為「同步教學」、「非同步教學」等方式辦理，辦理當日全校師生可免到校，在家依當日課表進行線上教學演練，學校網頁首頁公告教師課表、任課教師雲端硬碟位置等資訊。
- 五、演練方式：以 Google Meet 進行線上直播或其他線上同步教學軟體、非同步教學影音媒體等。
- 六、演練日期：**110 年 10 月 19 日(二)上午 8 時 20 分至下午 4 時整**。
- 七、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線上教學演練規劃如下：
 - (一) 學生實體到校時，學校於疫情趨緩學生到校上課期間，規劃師生每 2 週實施 1 次遠距線上教學演練，每次以 1 日為原則，以因應疫情升級停課之準備。
 - (二) 遠距線上教學演練範圍應涵蓋各領域、科目課程實施。
 - (三) 學校辦理線上教學演練時，全校各年級學生實施「居家線上教學演練」，教師實施遠距教學，教師兼任行政職務人員、行政人員到校上班。
 - (四) 學校網頁首頁公告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課表、任課教師雲端硬碟位置，以利學生參閱授課進度、下載教學資源及進行遠距學習。
 - (五) 教師應掌握課堂秩序，課前與學生確認課前作業、準備工作，課後完程授課紀錄填寫，並確實完成課堂點名，與學生建立準備上課的默契，幫助學生進入良好學習狀態。
 - (六) 為避免學生與教師因長時間進行線上課程而導致眼力與健康受損，線上教學活動時，推動課間遠眺、「規律用眼 3010」(近距離用眼每 30 分鐘休息 10 分鐘)，以保護學生視力健康。
 - (七) 線上教學設備(如桌上型電腦、筆記型電腦、平板電腦)，請學生自行準備，若有平板電腦借用需求，專業群科學生(含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學生)可向各科

辦公室登記借用，綜合高中學生(含二、三年級學術學程學生)可向教務處登記借用。

(八) 任課教師實施課堂點名，點名未到者註記缺席。

八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陳校長後實施，如有修正時亦同。